



# 遺屬福利

## 目錄

社會安全遺屬保險的重要性	1
工作者需要瞭解的遺屬福利知識	1
工作者去世時，其親屬需要瞭解的遺屬福利知識	3
聯絡社安局	4

## 社會安全遺屬保險的重要性

失去家裡掙工資的人，在情感和財務上都可能具有毀滅性。社會安全體系可提供幫助，向去世工作者的家人提供收入。

這份小冊子向您概要說明向去世工作者的配偶及孩子支付的社會安全遺屬福利。這份小冊子並不是要解答您可能會有的所有疑問。如要瞭解更多有關社會安全遺屬福利的資訊，請訪問我們的網站或致電我們的免費電話。

## 工作者需要瞭解的遺屬福利知識

### 社會安全體系提供的「人壽保險」

許多人認為社會安全體系祇是退休計劃。但是，您繳付的社會安全稅中，有一些用於向工作者及其家人提供遺屬福利。事實上，您在社會安全體系下的遺屬福利金額可能超過您的個人人壽保險。

您去世後，某些家人可能有資格領取遺屬福利。這些人包括配偶（以及已離婚的配偶）、子女和受贍養父母。

### 怎樣才能掙得遺屬福利？

您在工作並繳付社會安全稅的同時，會掙得用於獲得社會安全福利資格的積分。您需要工作多少年才能讓家人有資格領取社會安全遺屬福利，取決於您去世時的年齡。去世時越年輕，需要工作的年數越少。但是，在任何情況下，取得任何社會安全福利都不需要工作超過10年。

**依據特殊規定**，如您去世前的三年中僅工作一年半，我們可向您的子女和照料您子女的配偶支付福利。

### 哪些人有資格憑藉您的工作領取遺屬福利？

- **您的鰥寡居配偶**可能有資格在達到全福利退休年齡時領取全額福利。對出生於1945-1956年間的遺屬，全福利退休年齡為66歲。對出生於1962年或以後者，全福利退休年齡將逐步增至67歲。您的鰥寡居配偶最早可從60歲開

始領取減額福利。如您的在世配偶有殘障，最早則可從50歲開始領取福利。如要瞭解更多關於在世配偶和其他遺屬的資訊，請訪問網站 [www.socialsecurity.gov/survivorplan](http://www.socialsecurity.gov/survivorplan)。

- **您的鰥寡居配偶**如照料您正在領取社會安全福利、未滿16歲或殘障的子女，則可在任何年齡領取福利。
- **您的未婚子女**，如未滿18歲（在小學或中學全日制就讀者為未滿19歲），也可領取福利。您的子女如在22歲之前殘障並一直殘障，則可在任何年齡領取福利。某些情形下，我們也可支付福利給您的繼子女、孫子女、繼孫子女或養子女。

**註：**父母收入及資源有限的殘障兒童可能有資格領取補充社會安全金。如要瞭解更多資訊，請參閱出版物Benefits for Children With Disabilities（「殘障兒童福利」，出版物編號05-10026-CH）。

- **您的受贍養父母**年滿62歲後可領取福利。（您的父母至少有一半的生活費用是由您提供，否則無資格作為受贍養人。）

## 給在世已離婚配偶的福利

如您已離婚並且婚姻持續滿10年，則年滿60歲的前妻或前夫（殘障者為50-59歲）可領取福利。如您的前配偶照料您未滿16歲或殘障、有權憑藉您的工作領取福利的子女，則無須滿足年齡要求或婚姻持續時間要求。該子女必須是您與您前配偶親生或合法收養的子女。

您作為在世已離婚配偶領取的福利，不會影響憑藉去世工作者的工作而領取福利的其他遺屬的福利金額。如您是在世已離婚母親或父親，正在照料去世工作者未滿16歲或殘障的子女，則您的福利可能會影響其他憑藉去世工作者的工作而領取福利者的福利。

## 一次性死亡金

如您工作時間足夠長，則我們在您去世時一次性地支付255美元。我們只能向您的配偶或子女支付這筆福利，前提是他們符合特定要求。遺屬必須在你去世後兩年內申請這筆福利。

## 福利有多少？

您的家人能從社會安全體系拿到多少福利取決於您終生的平均收入。您掙的越多，遺屬福利越高。

請查閱您的「社會安全收入明細表」(Social Security Statement)，以瞭解我們可支付的遺屬福利估算額。此表還提供退休及殘障福利的估算額，以及其他重要資訊。在線上新建一個my Social Security帳戶即可查閱您的「社會安全收入明細表」。

## 線上my Social Security 帳戶

您現在可輕易地設立安全的線上my Social Security帳戶。有了這個帳戶後，您可查閱自己的「社會安全收入明細表」，以核對您的工資以及瞭解各項福利的估算額。您還可使用線上my Social Security 帳戶來申請補領社會安全號碼卡（在有些州和哥倫比亞特區可以）。如您目前領取福利，則透過這個線上帳戶，您還可以：

- 取得您的福利核實函；
- 更改您的住址和電話號碼；
- 申請補領聯邦醫療保險醫保卡；
- 申請補發SSA-1099或SSA-1042S表格以用於稅務用途；或
- 啟用直接存款或修改直接存款設定。

要新建一個my Social Security帳戶，您必須年滿18歲、擁有社會安全號、有效的電子郵件地址以及美國郵寄地址。要新建帳戶，請前往網站 [www.socialsecurity.gov/myaccount](http://www.socialsecurity.gov/myaccount)。您將需要提供一些個人資訊，以確認您的身份；會要求您選擇使用者名稱和密碼；然後會要求您提供電子郵件地址。您需要選擇希望如何接收在新建帳戶時需要輸入的一次性安全碼—可發至有簡訊功能的手機或您註冊的電子郵件地址。您每次用使用者名稱和密碼登入時，我們均會將一次性安全碼發至您的手機或電子郵件地址。安全碼是我們增強安全功能的組成部分，用於保護您的個人資訊。請記住，您可能須向手機服務商支付簡訊費和流量費。

## 工作者去世時，其親屬需要瞭解的遺屬福利知識

### 如何申請福利？

#### 如您目前未領取社會安全福利

須立即申請遺屬福利，因為對某些申請，我們是從申請時開始支付福利，而非從工作者去世時開始支付福利。

您可透過電話或在任何社會安全局辦事處申請。我們會需要某些資訊，但是如您無法提供所有資訊，我們不會因此而耽擱您的申請。我們會協助您取得所需資訊。我們需要原件或經簽發機關認證的複制件。

我們需要的資訊包括：

- 死亡證明—或由殯儀館發給或死亡證明書；
- 您的社會安全號和去世工作者的社會安全號；
- 您的出生證明；
- 您的結婚證（如您係鰥寡居配偶）；
- 您的離婚證明（如您係已離婚鰥寡居配偶）；
- 受撫養子女的社會安全號（如有）以及出生證明；
- 去世工作者最近幾年的W-2表格或聯邦自僱報稅單；以及
- 您的銀行名稱和賬號，以便將您的福利直接存入賬戶。

#### 如您正在領取社會安全福利

如您正在憑藉配偶的工作，以妻子或丈夫的身份領取福利，我們會在您向我們報告配偶死亡後，讓您改領遺屬福利。如我們需要更多資訊，我們會連絡您。

如您正在憑藉自己的工作領取福利，請給我們來電或親自前來本局。我們會進行核算以看您如以鰥寡居配偶身份領取福利，領到的福利是否會更

多。如可領到的福利更多，則您可按兩者金額較高者領取。您必須填寫申請以改領遺屬福利。我們還需要您配偶的死亡證明。

### 我會領到多少福利？

我們依據去世者的收入來決定福利金額。工作者向社會安全系統繳納的款項越多，您的福利就越高。

社會安全局利用去世工作者的基本福利金額來計算遺屬可領取的百分比。這個百分比取決於遺屬的年齡以及遺屬與工作者的關係。如去世的工作者已領取減額福利，則我們將依據減額福利的金額來核定您的遺屬福利。大多數典型的福利申請結果為：

- 鰥寡居配偶達到全福利退休年齡者，通常按工作者基本福利金額的100%領取遺屬福利；
- 鰥寡居配偶年滿60歲但未達到全福利退休年齡者，按工作者基本福利金額的71-99%領取遺屬福利；
- 鰥寡居配偶，不限年齡，16歲以下子女者，按工作者基本福利金額的75%領取遺屬福利；
- 子女按工作者基本福利金額的75%領取遺屬福利。

### 家屬福利上限

我們每月向您和其他家庭成員支付的福利有限制。這個限制為去世工作者福利金額的150%至180%。

### 源自未不在社會安全體系之中工作的養老金

如您領取的養老金係源自您為之繳付社會安全稅的工作，該養老金不影響您的社會安全福利。但是，如您領取的退休或殘障養老金係源自不屬於社會安全體系之工作—例如聯邦公務員、某些州或地方政府僱員或在外國的工作—則我們可減發您的社會安全福利。

要瞭解更多資訊，可能有資格憑藉配偶的工資領取社會安全福利的政府工作者請參閱 *Government Pension Offset* (「政府養老金沖銷」，出版物編號 05-10007)。曾在外國工作者或有資格憑藉自身工作領取社會安全福利的政府工作者請參閱 *Windfall Elimination Provision* (「意外得利消除條款」，出版物編號 05-10045)。

## 如我仍在工作，應如何處理？

如您在領取社會安全遺屬福利的同時還在工作，並且您尚未達到全福利退休年齡，則如您的工資超過特定限制，我們可削減您的福利。對出生於 1945-1956 年間的遺屬，全福利退休年齡為 66 歲。對出生於 1962 年或以後者，全福利退休年齡將逐步增至 67 歲。要瞭解今年的工資限制是多少以及如何依據超限工資來減少您的社會安全福利，請參閱 *How Work Affects Your Benefits* (「工資對福利的影響」，出版物編號 05-10069-CH)。

自您達到全福利退休年齡之月起，無收入限制。

另外，您的收入**祇會**減少您本人的福利，不會減少其他家庭成員的福利。

## 如我再婚，應如何處理？

如您在 60 歲前再婚，通常無法領取鰥寡居配偶福利。但是在 60 歲以後再婚 (殘障者為 50 歲後再婚)，不會妨礙您憑藉**前**配偶的工作領取福利。年滿 62 歲後，如憑藉新配偶的工作領取的福利更高，則可憑藉新配偶的工作領取的福利。

## 申訴權利

如您不同意就您的申請所作的決定，您可提出申訴。請參閱 *The Appeals Process* (「申訴程序」，第 05-10041-CH 號出版物) 關於您可採取措施的說明。

您可在社會安全局的免費協助下處理申訴事宜，也可選擇請代理人協助您。我們可向您介紹可協助您尋找代理人的組織。要瞭解更多

有關選擇代理人的資訊，請參閱 *Your Right to Representation* (「您使用代理人的權利」，出版物編號 05-10075-CH)。

## 聯絡社安局

可透過幾個方式與社會安全局聯絡，包括網路、電話和親自上門。我們可解答您的疑問，為您提供服務。80 多年來，社會安全局在千百萬人的各個人生階段，向他們提供福利和財務保障，協助保障今天和明天。

## 訪問我們的網站

要辦理社會安全局的業務，訪問網站 [www.socialsecurity.gov](http://www.socialsecurity.gov) 是最方便的方法，可隨時隨地辦理業務。透過這個網站，您可以：

- 創建 *my Social Security* 帳戶，以查閱 *Social Security Statement* (「社會安全收入明細表」)、核對收入、列印福利證明函、更改直接存款資訊、申請補領 Medicare 卡片、補領 SSA-1099/1042S 表格等；
- 申請 Extra Help (「額外補助」) 以助於支付 Medicare 處方藥計劃的費用
- 申請退休、殘障和 Medicare 福利；
- 查找我們的出版物；
- 獲得常問問題的答案；以及
- 辦理許多其他事情！

上述服務中，有些僅以英文提供。請訪問我們的「多語言專區」，查閱中文資訊。我們提供免費的口譯服務，以協助您辦理社會安全局的業務。無論是打電話來還是親自前來社會安全局辦事處，均可提供口譯服務。

## 聯絡社安局

如您無法使用網際網路，我們每週7天，每天24小時透過電話提供許多自動化服務。請致電我們的免費電話**1-800-772-1213**，失聰或有聽覺障礙者請使用打字電話**1-800-325-0778**。

如需要與客服人員通話，請在週一至週五早7時至晚7時之間來電。在座席繁忙期間請耐心，遇到忙音的可能性較高，要等候較長的時間方可與客服人員通話。期待為您服務。



Securing today  
and tomorrow

**Social Security Administration**  
Publication No. 05-10084-CH | March 2018  
遺屬福利

Survivors Benefits (Chinese)  
Produced and published at U.S. taxpayer expense  
製作和出版費用由美國納稅人支